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股份追加限售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2014年11月10日，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长李莉女士出具的承诺函，承诺：自2014年11月11日起至2015年11月10日止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人个人持有及本人控股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轩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如有）。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追加限售手续。本人将严格遵守承诺，若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本人将遵照有关规定承担责任。相关情况详见《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减持股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5）。

按照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受李莉女士的委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追加限售手续，目前已完成了所涉及股份限售登记及变更股份性质的手续。

完成以上追加限售及股份性质变更登记手续后，李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4,237,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0,426,189股的31.82%）；李莉女士控股的名轩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1,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0,426,189股的18.48%），追加锁定期12个月，即自2014年11月11日—2015年11月10日。

完成登记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16,163,189	68.16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78,379,189	45.99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64,000	1.04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12,395,000	7.27
06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3,625,000	13.86
二、无限售流通股	54,263,000	31.84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三、总股本	170,426,189	100.00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4日